



##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

联通客户俱乐部3G课堂开讲啦! 报名热线9600186

24小时 新闻热线 0537-2110110 最高线索奖1000元

# 不卖书了 又以培训为名骗钱

## 济宁消防:骗子又出新花招,切勿上当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岳茵茵) 11日上午,市区某房地产公司工作人员孙先生收到一份关于消防安全知识培训的“紧急通知”,要求往一账户中汇3650元培训费,否则将予以处罚。孙先生向济宁消防支队咨询后得知,原来这是骗子的新把戏。

11日上午,孙先生正在忙于手头的工作,突然传真机里发来一份“紧急通知”:贵单位领导,为增强全社会消防安全意识,确保杜绝重大消防事故的发生,对全市工矿、企业、事业单位、酒店等娱乐场所进行新的消防安全条例培

训,请贵单位派2名代表在11月13日到消防支队参加为期三天的培训。培训合格后颁发《消防安全合格证》。逾期没有参加的将处以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并处于3000-5000元的罚款。

看到这份通知后,孙先生心里有些疑惑。“让把3650元的培训费汇到一个账户中去,仔细一想单位也没接到消防支队的电话通知,仅凭这一张传真,估计里面有猫腻。”孙先生说,随后他专门向济宁消防支队咨询,原来这份“紧急通知”确实是骗人的。

济宁市消防支队宣传科工作人员介绍说,近期消防支队接到不少市民类似的询问电话,这份冒充济宁消防支队发出的“紧急通知”是骗子骗钱的一个把戏。“消防支队不会以这种简易的方式通知各单位组织培训,支队开展的安全培训也都是免费的,不会向单位收取高额费用,更不会给出账号让其汇款。这与前期以销售消防安全知识书籍为名收取钱款的骗局类似。”对此提醒广大市民,这是骗子的新花招,市民应提高警惕切勿上当。

## 代课只发课时费

### 劳动仲裁:必须实行同工同酬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王海龙 通讯员 刘传金) 在培训机构代课1年,却只拿到了代课费。今年10月份,市民刘某从培训机构辞职后,认为自己在该单位工作了一年,工作课时和正式职工一样多,要求单位应该按正式员工补发工资。11日上午,经过济宁市劳动仲裁委员会调解,培训中心补发给刘某各项费用5000元。

据了解,今年24岁的刘某去年大学毕业后,因一时没找到合适工作,去年8月份,就到某培训机构应聘做代课教师。双方约定,刘某算该单位兼职职工,每月按照课时领取课时费。

由于工作一时不能固定,刘某与培训中心双方

都没有签订用工合同。今年10月份,刘某因为找到合适工作向培训中心提出辞职。刘某算了算自己的工作,每月课时都和该单位正式职工差不多,但是领到手的工资却相差好几百元。刘某感觉非常委屈,遂向济宁市劳动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认为该单位应该给自己执行同工同酬,要求补发自己少领的工资。

经审理,劳动仲裁委员会认为,按照《劳动法》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刘某与培训中心没有签订合同,对于工资报酬约定不明确,应该实行同工同酬。经过调解,该培训中心支付给刘某5000元。

# 看见民警,调头撞坏护栏跑了

## 事发城区体育馆路口,司机快点来自首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黄广华 通讯员 李君皓) 10日晚,城区洸河路体育馆路口发生惊险一幕:一辆黑色轿车发现民警后竟立即调头,逆向加速逃跑。在调头的时候,还撞坏了路中间的安全护栏。

济宁交警三大队大队长薛启鹏介绍,10日晚,该大队组织民警在辖区内例行查酒驾。21时20分左右,记者跟随三大队八中队民警在洸河路体育馆路口对过往车辆进行酒驾检查时,突然听到路口西面传来“哐”的一声巨响,随即传来民警呼喊队友“截住它,截住它”的声音。寻声望去,一辆黑色轿车正快速逆向夺路而去,还好近处没有其他车辆,没有发生相撞事故。安全期间,民警没有强行追赶。

记者随民警跑到现场,发现路中间的护栏被撞倒一边,护栏连接处的竖杆被撞变形,路上散落了两堆泥土和车辆碰撞留下的散落物。据民警介绍,该车为黑色大众系列车型,事发时该车沿洸河路由西向东行驶,就在快要行至路口时,该车司机猛然刹车,并强行调头,逆向加速逃跑,在调头的过程中,撞上了路中间的安全护栏。民警表示,虽然事发突然,但还是记下了该车的车号,为鲁H6G65\*。



黑色轿车掉头逆向逃跑。黄广华 摄

据了解,由于驾驶员逃跑,民警不能对其进行取证,就不能确定驾驶员是否酒后驾驶,所以,每次夜查时,总是有驾驶员为逃避处罚,采取极其危险的方式逃跑,这样既抗拒执法,也很容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

13日下午,记者再次联系到八中队

的民警。据介绍,他们已查询到车辆信息,发现号牌鲁H6G65\*的车辆为黑色速腾,但不能确定该车就是当晚逃跑的车辆。截止记者发稿时,此案还在进一步调查中,民警也希望号牌为鲁H6G65\*车的车主,能尽快到交警部门说明情况,争取宽大处理。

## 走访问民生 入户解民忧

# 郭洪涛:立足“小事”的派出所长

“真是太感谢郭所长啦,我终于有户口啦!”11日,济宁越河街道西大寺社区居民张建发高兴地说。据悉,今年以来,越河派出所民警通过走访发现,辖区里包括张建发在内的3名居民没有户口,生活中存在诸多不便,民警先后帮忙进行了解决。

11日下午,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区分局越河派出所所长郭洪涛像往常一样,到辖区内西大寺社区进行走访。这次郭所长主要向社区主任张淑青了解社区居民张建发户口的办理情况。张建发是西大寺社区一名居民,30年前孤身一人流浪到了西大寺社区,后来在社区的安排下,负责起清洁卫生的工作,但张建发却一直没有户口。

郭洪涛了解到了这一情况后跑了多趟户政部门,在市中区公安分局的支持下,本着特事特办的原则,终于为张建发解决了户口问题。

“张建发户口顺利解决,为他本人解决了一个大难题。”西大寺社区主任张淑青说,解决了户口问题后,张建发就可以顺利的申请低保,老了之后也能进养老院进行疗养。

在越河派出所辖区内,民警已为3

位类似情况的老居民解决了户口难题。太白小区8号楼的周传连,在拿到户口后,已经顺利地领取了低保;家在武胜桥居委的王志启,在妻子拿到户口本后,手拿感谢信来到了越河派出所门口,并坚持要在派出所门口大声念出来……

在采访中,郭洪涛告诉记者,群众看警察,关键在小事,因为小事连民心。只有把群众最关心的小事做好做细,才能最终赢得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本报记者 晋森 本报通讯员 孟翔鲲 姚冉



郭洪涛来到辖区和居民进行交流。晋森 摄

## 不堪压力欲轻生

### 警民联手救下跳河女

本报2110110消息(记者 黄广华 通讯员 刁爱华) 一女子不堪生活压力,欲跳河轻生,幸亏民警和现场市民齐力搭救,才避免了一场悲剧的发生。

11日上午,济宁市公安局任城分局接庄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有一女子要跳河轻生。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赶赴现场。“我们赶到时,一名30岁

左右的女子正站在桥边的栏杆上,一条腿已经跨到栏杆外,情况十分紧急,旁边有十几名群众都在劝解她。”带班民警描述了当时的情况,该女子一边哭泣一边挣扎并反复的说:“我不想活了,我要跳河自杀!”经过民警和现场群众的共同努力,20分钟后,女子终于从

桥栏杆上下来,放弃了自杀的念头。

由于女子一直处于精神亢奋状态,民警决定先将其带回派出所,经过民警耐心劝说,女子终于开口说话。原来女子由于思想压力过大才寻短见。交谈中,民警了解到,女子已经一天没吃饭了。民警立即买来面包、牛奶让女子吃饭

13日,说起获救经过,女子言语间满是感激:“当时有一个女孩劝我,她没有手机,便拦住一位男士并让他用手机报警。有个老人看我一直不放弃自杀念头,都流泪了。后来,民警一直照顾我,给我买吃的喝的。感谢这么多的好心人,我决定尽快从悲痛中走出来。”



## 茵茵帮您问

热线电话: 2110110 18605470110

1、市中区吴女士问:母亲1946年生人,一代身份证上登记成1948年出生,母亲工作时,档案上的填写的是1946年出生,怎么更改户籍年龄?

济宁市公安局户籍科回复:吴女士应当先到其母亲户籍所在地派出所查询户籍档案,以派出所档案做依据,再做更改。工作档案仅供更改时参考。

2、任城区的刘女士问:与前夫离婚三年,户口还一直在前夫户籍地。离婚后自己一直跟随父母居住,也没有买房,现想将户口迁回父母处,问怎样办理?

济宁市公安局户籍科回复:按规定,只有未婚子女的户口才可投靠父母。刘女士的这种状况,如果没有单位肯接收,就只能暂时挂在前夫名下。

值班记者:岳茵茵